

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

关于邀请参加 2017 年国家认监委能力验证计划的通知

——化妆品中邻苯二甲酸二甲酯类含量的测定

各检验检测机构：

为继续加强重点领域实验室能力建设，提升实验室资质认定工作的有效性和检验检测机构技术能力水平，国家认监委决定 2017 年在社会重点关注领域组织开展实验室能力验证工作。受国家认监委的委托，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（国家化妆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）承担了 2017 年国家认监委能力验证计划“化妆品中邻苯二甲酸二甲酯类含量的测定”（C 类项目）的实施的协调工作。

为使此次能力验证工作更有序、顺利的开展，根据国家认监委通知的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展本次能力验证工作的目的是了解该检验检测领域的整体水平，其结果是实验室在相关领域检测能力的客观反映。

取得满意结果的实验室，国家认监委将建议有关部门在相应领域指定、授权、委托检验任务时，优先选用；同时计入实验室参加能力验证活动记录；获得满意结果的单位在今后两年内（2019 年底）接受资质认定评审时，相关项目可免于现场考核。

二、凡具有化妆品中邻苯二甲酸二甲酯（DMP）、邻苯二甲酸二

正丁酯（DBP）和邻苯二甲酸双（1-辛基）酯（DOP）测定项目资质（资质认定或认可）的各省级(含副省级市和计划单列市)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 (所)，各直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技术中心（实验室）、各相关部委或行业产品质检中心、以及其他第三方检测机构等可自愿参加本次能力验证活动。

三、自愿报名参加此次能力验证的实验室，需向项目协调单位支付能力验证费用 1000 元，款项请寄交下列帐户，并注明能力验证费及项目名称，汇款后请将汇款回执发送至邮箱 guojiahzp@163.com，以便查询和开具发票。

户 名：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

帐 号：4301013019100187050

开户行：工行光华门支行

四、为保证本次计划顺利进行，请各实验室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前，将能力验证计划报名表（电子表格形式）填写完整，同时纸质版（加盖公章后）以邮寄(以邮戳为准)、传真或扫描件电子邮件发送至我单位，发送后务必与项目联系人确认。

本次能力验证样品计划在 9 月 24 日前通过快递或邮寄发送。请拟参加单位提前做好测试条件(如标准品、仪器设备等)的准备。

五、更多详尽内容可在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网站（<http://www.jszj.net.cn>）或者国家化妆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网站（<http://www.gjhzp.org.cn>）查询，并下载能力验证计划报名表。

各单位在参加能力验证过程中如遇问题，请及时与我单位联系，

联系时间：每周一至周五（8:30-17:00）。如该通知的内容不属于您的工作职责范围，请帮忙转发相关负责人，打扰之处，敬请谅解！

单位名称：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

国家化妆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光华东街5号理化楼 邮编：210007

联系人：孙姗姗、杨洋、马明

电话：025-84470311、84470350、84470335

传真：025-84470350 E-mail: guojiahzp@163.com

财务咨询电话：025-84470246 联系人：王会计

附件 1. 国家认监委 2017 年能力验证计划（C 类项目）

附件 2. 能力验证计划报名表

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

国家化妆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2017 年 4 月

